

彰化縣 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

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課程 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建立各校教師及同儕對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認識。
- 二、培訓教師基礎專業回饋人才知能，在校內透過公開授課及參與專業學習社群，累積自身回饋知能，持續專業成長能量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。

肆、參加對象與資格：

- 一、彰化縣各級學校之教師。
- 二、培訓課程採自由報名參加，若教師有意進行「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認證」，則須依「彰化縣 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與教學輔導教師人才培訓課程一覽表」中之「取證資格」及「專業實踐事項」進行認證申請。

伍、研習日期與地點：

- 一、竹塘國中第一場：106 年 10 月 14~15 日(星期六、日)於竹塘國中三樓圖書館辦理。
- 二、明禮國小場：106 年 11 月 11~12 日(星期六、日)於明禮國小一樓藝能館辦理。
- 三、竹塘國中第二場：106 年 11 月 25~26 日(星期六、日)於竹塘國中三樓圖書館辦理。
- 四、新庄國小場：106 年 12 月 16~17 日(星期六、日)於新庄國小一樓視聽教室辦理。
- 五、萬興國小場：106 年 12 月 23~24 日(星期六、日)於萬興國小二樓圖書館辦理。

陸、研習課程表：

第一天	
時 間	課 程 內 容
8:30~9:00	報 到
9:00~9:10	開幕式
9:10~12:10	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(1)
12:10~13:00	午 餐
13:00~16:00	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(1)
16:00	賦 歸
第二天	
時 間	課 程 內 容
8:30~9:00	報 到
9:00~12:00	教學檔案製作與運用
12:00~13:00	午 餐
13:00~16:00	教師專業成長計畫 (含學習社群)
16:00	賦 歸

柒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各場次開課前一週至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台」完成報名。

捌、經費：本計畫由「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」經費項下支應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現場報名，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參加研習者，須先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台(原名：精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)註冊帳號，並編輯任職學校，始得報名。
- 二、各場次研習人數上限為 40 人。
- 三、配合教育部規定以及掌控研習品質，課程請務必準時且全程參與。課程中凡有遲到、早退超過 15 分鐘及請假，則該課程即視為缺課，需進行補課。由承辦單位註記簽到時間，請教師於其他場次補足該課程之時數。

- 四、各課程未能全程參與者，可於其他場次補齊該堂完整課程。橫跨上下午之6小時課程，須完整補課。補課以當學年度為限，不接受跨學年度補課。若當學年度未完成補課，請重新報名全部研習。
- 五、課程表內容因每場次講師及上課方式有些許異動，如需補課，請先教專中心確認補課時間。
- 六、全程參與者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七、本次研習提供餐點，報名時請選擇葷素。
- 八、為響應環保，會場不提供文具、免洗杯及餐具，所需用品敬請自備。
- 九、研習當日車輛得停放於承辦學校，受限校園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方式前往研習學校。若承辦學校停車空間已滿，請停放鄰近停車場或路邊停車格。
- 十、課程如有調整另於精緻網公告通知。
- 十一、倘有疑問，請聯繫教專中心助理曾佳惠(04-8972034#16)